

精校無訛

銅版
易經集註

上海鴻文書局刊行

周易序

云々

易之為書。卦爻象象之義備。而天地萬物之情見。聖人之憂天下。來世其至矣。先天下而開其物。後天下而成其務。是故極其數。以定天下之象。著其象。以定天下之吉凶。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皆所以順性命之理。盡變化之道也。散之在理。則有萬殊。統之在道。則无二致。所以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太極者。道也。兩儀者。陰陽也。陰陽。一道也。太極。无極也。萬物之生。負陰而抱陽。莫不有太極。莫不有兩儀。絪縕交感。變化無窮。形一受其生。神一發其智。情偽出焉。萬緒起焉。易所以定吉凶。而生大業。故易者。陰陽之道也。卦者。陰陽之物也。爻者。陰陽之動也。卦雖不同。所同者奇耦。爻雖不同。所同者九六。是以六十四卦。為其體。

三百八十四爻。互為其用。遠在六合之外。近在一身之中。暫於瞬息。微於動靜。莫不有卦之象焉。莫不有爻之義焉。至哉易乎。其道至大。而无不包。其用至神。而无不存。時固未始有一。而卦未始有定象。事固未始有窮。而爻亦未始有定位。以一時而索卦。則拘於无變。非易也。以一事而明爻。則窒而不通。非易也。知所謂卦爻象象之義。而不知有卦爻象象之用。亦非易也。故得之於精神之運。心術之動。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然後可以謂之知易也。雖然。易之有卦。易之已形者也。卦之有爻。卦之已見者也。已形已見者。可以言知。未形未見者。不可以名求。則所謂易者。果何如哉。此學者所當知也。

周易本義目錄

卷之一

上經

乾

坤

屯

蒙

需

訟

師

比

小畜

履

泰

否

同人

大有

謙

豫

隨

蠱

臨

觀

噬嗑

賁

剝

復

无妄

大畜

頤

大過

坎

離

卷之二

下經

咸

恒

遯

大壯

晉

明夷

家人

睽 蹇 解 損 益 夬 姤

萃 升 困 井 革 鼎 震

艮 漸 歸妹 豐 旅 巽 兌

渙 節 中孚 小過 既濟 未濟

卷之三

繫辭上傳 繫辭下傳

卷之四

說卦傳 序卦傳 雜卦傳

筮儀

擇地潔處為著室。南戶置牀于室中央。牀大約長五尺。廣三尺。毋太近壁。著五十莖。

韜以繡帛。貯以卓囊。納以櫝中。置於牀北。櫝以竹筒。或堅木。或布漆為之。圓徑三寸。如著之長半為底半。

為蓋下別為臺。函之使不偃仆。設木格于櫝南。居牀二分之北。格以橫木板為之。高一尺。長竟牀。當中為兩大刻。相距一尺。大

刻之西。為三小刻。相距各五寸許。下施橫足。側立案上。置香爐一于格南。香合一于爐南。日炷香

致敬將筮。則灑掃拂拭。滌硯一注水。及筆一。墨一。黃漆板一。于

爐東。東上。筮者齊潔衣冠。北面。盥手。焚香致敬。齊側皆反。○筮者北面。見儀禮若使人筮則主

人焚香畢。少退。北面立。筮者進。立於牀前少西。南向受命。主人直述所占之事。筮者許諾。主人右還。西向立。筮者右還。北向立。兩手奉櫝蓋。置于格

南。爐北。出著于櫝。去囊解韜。置于櫝東。合五十策。兩手執之。熏

于爐上。此後所用著策之數。其說並見啟蒙。命之曰。假爾泰筮有常。假爾泰筮有常。某

官姓名。今以某事云云。未知可否。爰質所疑于神于靈。吉凶得

見音

奉捧

齊齊

拭音

莖音 經音 續音 熏

刑營音

揚挂音

同雞奇音
下音

同放微

失悔吝憂虞。惟爾有神。尚明告之。乃以右手取其一策。反于櫝

中。而以左右手中分四十九策。置格之左右。兩大刻。此第一營。所謂分而為二。以象

也。兩者也。次以左手。取左大刻之策。執之。而以右手。取右大刻之一

策。掛于左手之小指間。此第二營。所謂掛一以象三者也。次以右手。四揲左手之策。

揲。食列反。○此第三營之半。所謂揲之以四。以象四時者也。次歸其所餘之策。或一。或二。或三。或四。而

扐之左手无名指之間。此第四之營。半。所謂歸奇于扐。以象閏者也。次以右手反過揲之。

策于左大刻。遂取右大刻之策。執之。而以左手四揲之。此第三營之半。

次歸其所餘之策。如前而扐之左手中指之間。此第四營之半。所謂再扐以象再閏者也。一變

所餘之策。左一則右必三。左二則右亦二。左三則右必一。左四則右亦四。通掛一之策。不五則九。五以一其四。而為奇。九以兩其四。而為耦。奇者三。而耦者一也。次以右

手反過揲之。策于右大刻。而合左手一掛二扐之策。置于格上。

第一小刻。以東為上。後微此。是為一變。再以兩手。取左右大刻之著。合之。

周易本義卦歌

八卦取象歌

☰乾三連

☷坤六斷

☳震仰盂

☶艮覆碗

☲離中虛

☵坎中滿

☱兌上缺

☴巽下斷

分宮卦象次序

乾坎艮震為陽四宮巽離坤兌為陰四宮每宮陰陽八卦

乾為天

天風姤

天山遯

天地否

風地觀

山地剝

火地晉

火天大有

坎為水

水澤節

水雷屯

水火既濟

澤火革

雷火豐

地火明夷

地水師

艮為山

山火賁

山天大畜

山澤損

火澤睽

天澤履

風澤中孚

風山漸

震為雷

雷地豫

雷水解

雷風恆

地風升

水風井

澤風大過

澤雷隨

巽為風

風天小畜

風火家人

風雷益

天雷无妄

火雷噬嗑

山雷頤

山風蠱

離為火

火山旅

火風鼎

水火未濟

山水蒙

風水渙

天水訟

天火同人

坤為地

地雷復

地澤臨

地天泰

雷天大壯

澤天夬

水天需

水地比

兌為澤

澤水困

澤地萃

澤山咸

水山蹇

地山謙

雷山小過

雷澤歸妹

上下經卦名次序歌

乾坤屯蒙需訟師

比小畜兮履泰否

同人大有謙豫隨

蠱臨觀兮噬嗑賁

剝復无妄大畜頤

大過坎離三十備

咸恆遯兮及大壯

晉與明夷家人睽

蹇解損益夬姤萃

升困井革鼎震繼

艮漸歸妹豐旅巽

兌渙節兮中孚至

小過既濟兼未濟

是為下經三十四

上下經卦變歌

訟自遯變泰歸妹

否從漸來隨三位

首困噬嗑未濟兼

蠱三變賁并既濟

噬嗑六五本益生

賁原於損既濟會

无妄訟來大畜需

咸旅恒豐皆疑似

晉從觀更睽有三

離與中孚家人繫

蹇利西南小過來

解升二卦相為贅

鼎由巽變漸渙旅

渙自漸來終於是

周易本義圖目

河圖圖

洛書圖

伏羲八卦次序圖

伏羲八卦方位圖

伏羲六十四卦次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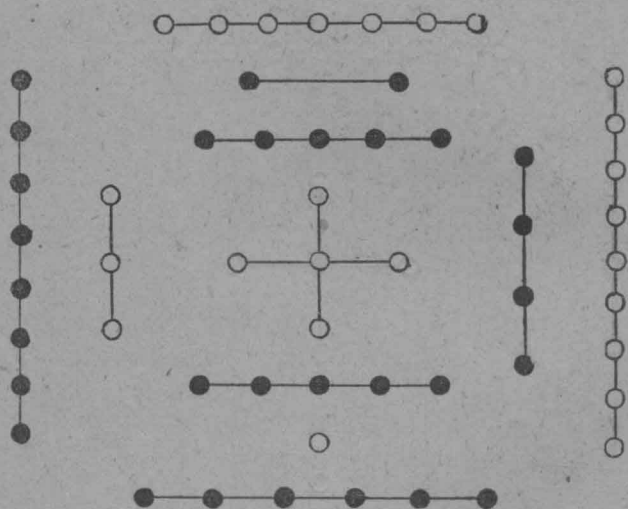
伏羲六十四卦方位圖

文王八卦次序圖

文王八卦方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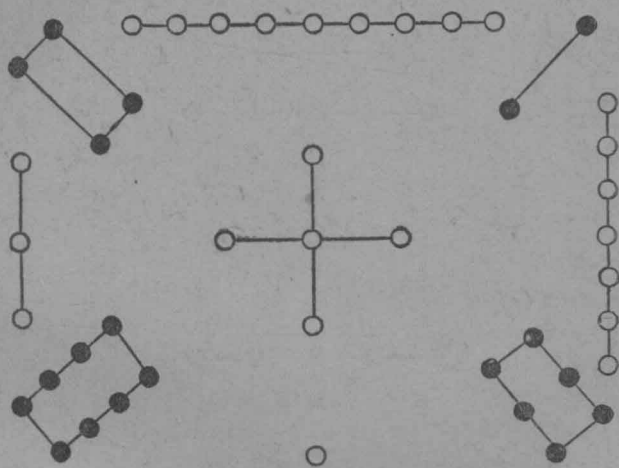
卦變圖

河圖



繫辭傳曰。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又曰。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此河圖之數也。洛書蓋取龜象。故其數戴九履一。

洛書



左三右七。二四為肩。六
八為足。

蔡元定曰。圖書之象。
自漢孔安國劉歆魏
關朗子明有宋康節
先生邵雍堯夫皆謂
如此。至劉牧始兩易
其名。而諸家因之。故
今復之。悉從其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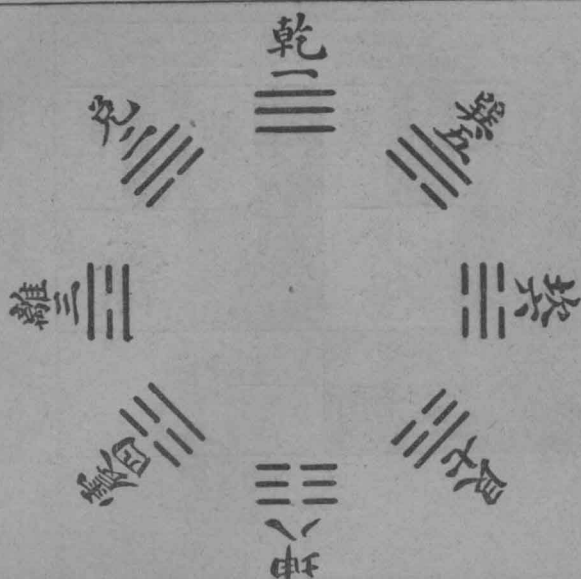
伏義八卦次序



八卦
四象
兩儀

繫辭傳曰。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邵子曰。一分為二。二分為四。四分為八也。說卦傳曰。易逆數也。邵子曰。乾一。兌二。離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自乾至坤。皆得未生之卦。若逆推四時之比也。後六十四卦次序。做此。

伏義八卦方位



說卦傳曰。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錯。數往者順。知來者逆。邵子曰。乾南。坤北。離東。坎西。震東北。兌東南。巽西南。艮西北。自震至乾為順。自巽至坤為逆。後六十四卦方位。倣此。